



【社会观察】

杂木·杂草·杂书

□雨茂

小时候,家里盖房子,需要请木匠干活。我常在边上看着热闹,对锯木、劈料、刨花、凿孔、弹墨线等木工活无不感到新奇有趣。常听木匠把松木、柏木、杉木以外的木材统称杂木,比如杨树木、桉树木、刺槐木、苦楝木,此外还有杏木、桃木、梨木、枣木等。当时并不懂得为什么,只是隐隐约约感觉,可能这些木材材质疏松,容易被虫蛀,做不了柱,上不得梁,打不了家具。我羡慕松柏材堪大用的担当,又为这些杂木鸣不平,难道做不了栋梁之“材”就要被轻视?花气袭人、硕果满枝不好吗?给世界带来一片阴凉就没有意义吗?

我小时候也免不了干农活,耕田挑担做不了,只能承担锄草一类的轻活。农民把禾苗之外的花草都叫杂草,无论是在水田还是在旱地,统统在被铲除之列,有时连田坎上的野草也要被清除。农民认为它们与庄稼争阳光争水肥争空间,影响粮食产量,不仅无用,还是有害的。家乡气候湿润,土地墒情好,团粒结构优良,锄过的杂草很容易再次扎下根须,农民俗称“活过来”,因此必须在阳光最毒的时候锄草,彻底晒死杂草。锄草时闷热难当,特别辛苦,完全是苦差事。城里孩子读诗,对“锄禾日当午,汗滴禾下土”没有什么概念,我有切身体验,对此体味深刻。当时我们家养牛,锄下的杂草常常被父母捡拾回家,不仅牛爱吃,鸡、鸭、鹅、猪也喜欢。我逐渐明白,庄稼地里的杂草不过是长错了地方的资源,并不是毫无用处的。

读小学的时候,正是改革开放前后,应试教育思想开始抬头,升初中都需要考试。为了使我们安心学习,课本以外的书都被禁止(当时极少有教辅书),课堂上不准看杂书(闲书)是通行的禁令,严厉些的老师甚至不允许把所谓的杂书带到学校,他们认为会使学生分心。也有学生违背禁令,要么被搜出,要么在偷偷阅读时被没收。对我们来说,看闲书就像搞地下活动,要跟老师斗智斗勇,充满刺激与挑战,我就被数学老师收缴过一本小人书。那时没有电视,很少看电影,娱乐活动极度缺乏,看杂书成了许多人最大的娱乐。父亲喜欢看章回体小说,院里还有两位老人经常在乘凉时说评书,我也爱上了这类书,学校不让看,就回家看。父亲对我看杂书的态度是开明的,不禁止,完成作业就可以看。我经常利用节假日看小说,炎夏寒冬从不间断,并不觉得苦。记得当时看过《隋唐演义》《薛刚反唐》《杨家将演义》《岳飞传》《三侠五义》《封神演义》……还读过《三国演义》《水浒传》《西游记》等传统名著。虽然老师反复强调看杂书影响学习,但我的学习成绩一直名列前茅,作文尤其好,屡屡被当作范文朗读。

上中学后,学习了地理、生物

等课程,懂得了生态平衡、食物链等理论,领悟了保持生物多样性的重要性,才明白所谓的杂木、杂草都是从功利角度看待这个世界,是短视的体现。没有杂木,木材是长不好的;没有杂草,庄稼有可能歉收甚至绝收;没有生物多样性,这个世界可能死寂一片。

记得二十年前,为了保持水土,家乡大量种植柳树等速生树种,结果发生了严重的病虫害,最后导致松树、柏树也大量死亡。城市同样如此,二十年来,为了追求行道树的整齐美观,大量种植单一树种,不注意间种其他树木,不懂得与灌木、杂草共生更有利于行道树生长的道理,甚至定期派人清除灌木、杂草,加剧了病虫害,致使行道树存活率低。城市绿地种植的不是本土草种,而是花大价钱从外地引种的黑麦草、狗牙根、果岭草等,经常要浇水、施肥、修剪,维护成本极高。

今年5月的《中国花卉报》报道,北京市园林部门做出决定,不再拔除公园林地绿地中的野草。一些从前被视为“杂草”的野花草不再被清除,让其自由生长。有人写文章贺野草“转正”,终于有了堂堂正正地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权利。不仅杂草不再一拔了之,北京还决定在裸露的土地上种植上百种乡土植物,比如野菊花、二月兰、沙地柏、地榆等。这些本地花草具备节水、抗旱、耐阴、耐寒的特点,种植简单,易于管护,大部分植物绿期可达11个月以上,被专家戏称为“给点阳光就灿烂”,成为城市绿化的守护神。

同时,我欣慰地看到,对于所谓的“杂书”,人们对它的认识也有突破。一些学校鼓励学生多读课外书,家长也支持孩子大量阅读,以期开阔眼界,增长见识。人们逐渐认识到,读书多的孩子思维活跃,见解敏锐,创造力强,死读教科书的孩子虽然能在应试教育阶段取得优异成绩,但求知欲不旺,主动学习的劲头不足,发展前景不光明。

岂止对待杂书的态度,应该改变的还有整个社会的人才评价观念,不能用一个标准要求所有人。不是考上名牌大学,当学者、科学家,做高官、企业老总才是人才,每一个身心健康、立足本职、努力工作的人都应该是人才,都应该得到应有的尊重。

在《红楼梦》中,贾宝玉虽为良材美质,却无缘补天,幻形入世,枉入红尘,于是自怨自艾,拒绝仕途经济,寻求精神自由,安心做个女性崇拜者,虽是主流社会的另类,却成就了绝世情种,也不枉在红尘世界走一遭了。

其实,世界本没有良材美质,也没有所谓杂木、杂草、杂书,更没有优等生与差生的分别。如果人们摘下有色眼镜看世界,这个世界就多姿多彩,因为所有的成员都不可或缺。

(本文作者为江苏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)

世界上很多地方,都曾经更改过地名。地名的更改,尽管出发点和落脚点不尽相同,但都会带有历史和感情的印记。

罐头厂街,上世纪70年代叫“海景街”。1945年,斯坦贝克创作的小说《罐头厂街》,写的就是发生在这条老街上的故事。那时候,这条街是名副其实的罐头厂街,大小罐头厂拥挤在这条街上,全美国生产“沙丁鱼罐头”的最大工厂,就在这条街的尽头,紧靠着大海的地方。那时候,在斯坦贝克的笔下,这条街肮脏而丑陋,弥漫着鱼虾和鱼饲料的腥臭味道,走的是罐头厂的工人、搬运工、流浪汉、醉汉和妓女的身影。

如今,来到这条街上,这里成了漂亮的海滨旅游一条街。位于一号公路十七里“蒙特瑞海湾”最优越的位置上,这里成为人们看海的最佳选择。街的两旁遍布各种小店,海鲜馆、咖啡馆和礼品店鳞次栉比。街中心开辟了斯坦贝克小广场,树立着斯坦贝克和他的伙伴们的青铜塑像。不知他们是用一种什么样的目光,在望着眼前这些来来往往、熙熙攘攘的人们?

当然,也还残存着当年罐头厂残破的厂房。有意思的是,仿佛故意没有拆除干净,而是留存了一些,当作人质一样,依旧扣押在海边。一面断壁残墙上,画了一幅色彩暗淡的渔船和渔民的画,墙的另一侧就是海,不像是有意的遮掩,而成为历史与现实的一种链接。

最引人趋之若鹜的,是这条街尽头的“水族馆”。加州沿太平洋一岸的水族馆有许多,它的与众不同之处,除了展出的都是蒙特瑞湾海域特有的动植物,更重要的在于它是由那座当年最大的罐头厂改建而成。水族馆进门的一侧,还特意保留着当年罐头厂的一些笨重的机器和粗粗的管道,墙上挂着当年罐头厂的照片。迎面的墙上挂着一幅很大的油画,画的是当年这里的情景,海上有捕捞沙丁鱼的渔船,岸边有罐头厂,码头上有卸船和搬运的工人,还有在修补渔网的渔民。

当年,这里是全美沙丁鱼聚集最多的海湾。斯坦贝克的那篇小说《罐头厂街》出版没两年,沙丁鱼消失了,每年可以生产25万吨沙丁鱼罐头的工厂没有了用武之地。这条肮脏的老街变得越发破败,再无那幅油画中呈现的兴旺景象,面临着世界上所有老街同样需要改造才能重生的命运。

当年,曾经征求斯坦贝克的意见,斯坦贝克的建议如同他的“愤怒的葡萄”一样愤怒:拆除整条街道,因为它的肮脏和丑陋,它的罐头厂杀害鱼类、破坏海洋。

半个多世纪以前斯坦贝克的建议,和我们如今某些地方改造老街的思路不谋而合。幸亏蒙特瑞的改造者没有听从他的意见,而是保留了这条老街。只是将这条老街改名为“罐头厂街”,以纪念这位曾经写过《罐头厂街》并获诺贝尔文学奖的著名作家。

这条街改造最成功之处,是没有完全拆除旧厂房,而是将一部分改建成为各种小店,一部分保留作为历史的物证。最大的改造,是将那座最大的罐头厂改建成了“水族馆”。可以说,小店再有特色,海湾再如何美丽,在加州别处可以找到,但这样的水族馆却属于独一份。在这里,拥有6500多种海洋动物,可以看到蒙特瑞海湾独有的海洋动植物,那些形态各异的海龙、海马、水母、水藻、龙虾、鹦鹉螺,还有鳞和鳐,让人看得眼花缭乱。最让我惊讶的,是顶天立地的硕大鱼缸里,满满都是沙丁鱼,特意放进两条金枪鱼和一条鲨鱼,沙丁鱼四下逃窜。那些沙丁鱼整齐排列成阵,一会儿朝一个方向飞奔,一会儿又朝另一个方向飞奔,银色的闪电和箭簇一般,粼光闪闪,伴随着人们的阵阵惊呼,充满着厮杀和逃离的金戈铁马的味道,让人忍不住想到当年这里捕捞沙丁鱼做罐头的情景。眼前的情景便不是模拟的幻境,而成为历史再现的象征。

就在窗外平台的栏杆外,海面的礁石之上,正趴着一头母海狮抱着她的小宝宝。广播里正在播送:这头小海狮是昨天晚上刚刚落生的。这引起孩子们的一片欢呼。就在这里,伏在栏杆上,凭空望远,天气好的时候,可以看到很多海狮、海象和海獭。夏季还可以看到鲸鱼,这可是只有到这里才能够看到的独有景观。

罐头厂街的水族馆,让我想起美国圣路易斯市的城市博物馆,那是由一座废弃的皮鞋工厂改建而成。两万三千平方米的工厂,如今成为一座别致的儿童游乐园。在历史的变迁中,城市和老街都需要更新和改造,只是,思路并不仅仅是破旧立新、拆掉重建这一种。旧工厂的改造,也并非仅是北京798变身为出租地盘的艺术场地一种。如圣路易斯市的城市博物馆,如罐头厂街的水族馆,变为可以为普通人所共享的公共空间,值得借鉴。

如果斯坦贝克能活到今天,看到如今罐头厂街的沧桑变化,不知会说些什么,又会写些什么?

(本文作者为著名作家)

【域外走笔】

老街的故事

□肖复兴